

103 年八卦山攝影愛好者拍攝領角鴉干擾育雛事件處理情形

日期	處理情形
3 月 18 日	<p>本府接獲彰化縣野鳥學會通知，有多位攝影者於夜間使用閃光燈拍攝領角鴉育雛。</p> <p>當晚本府立即派員與彰化鳥會、當地派出所員警前往瞭解，並對攝影者柔性勸導。</p>
3 月 19 日	<p>本府製作宣導立牌與宣導手持牌，與彰化鳥會人員於現場向民眾與攝影者宣導-夜間拍照不使用閃光燈；並於現場宣導如因使用閃光或其他方式干擾、傷害保育類野生動物有關之法令規範及罰則。本府林副縣長亦至現場關心，經由專業人員確認有 3 隻幼鳥，其中有 2 隻落巢，已不在巢位中，在附近樹上，安全無虞。有攝影者至現場，經宣導後，當日未再有使用閃光燈拍攝領角鴉形發生。</p>
3 月 20 日	<p>當日未再有攝影者至現場使用閃光燈拍攝。</p>
3 月 23 日	<p>當日未再有攝影者至現場使用閃光燈拍攝。</p>
3 月 26 日	<p>確認 3 隻幼鳥已離巢可獨立生存。</p>

Save Lives

勿干擾育雛

請尊重生命

為什麼不要用閃光燈拍夜行性動物

因為生活在夜晚，所以領角鴞(貓頭鷹)瞳孔很大，使光線易於進入眼部，視網膜中的視桿細胞非常豐富，對弱光有良好的敏感性，適合夜間活動，科學驗證閃光燈的閃光的確會造成視力減弱5~20分鐘，因為強烈的閃光會造成視桿細胞中的視紫紅素變色，在全暗的環境中，重複的閃光對動物來說會造成短暫的視覺功能喪失，而造成墜落、撞擊、失去自我保護能力、甚至緊迫猝死等情況。

所謂"緊迫猝死"是指野生動物不明的死亡，許多是環境壓力(stress)，稱之為"緊迫"造成，白話一點就是，被嚇死，尤其是繁殖以及育雛期間，親鳥會有更大的壓力現象，被他們覺得害怕的東西嚇到，結果是棄巢等狀況！

應該將心比心，己所不欲，勿施於人，所以使用閃光燈拍攝夜行性動物是不建議的，唯有懷著一顆謙卑尊重天地自然的感恩的心進行創作，才能真正將心靈深處的感動之情融入作品中。



關於騷擾野生動物罰則

野生動物保育法

第18條 保育類野生動物應予保育，不得騷擾、虐待、獵捕、宰殺或為其他利用。

違反該法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六萬元以上三十萬以下罰金；其因而致野生動物死亡者，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十萬元以上五十萬元以下罰金。



彰化縣政府 廣告

置於現場之宣導立牌



3/18 有多位攝影者在現場等候並於夜間使用閃光燈拍攝領角鴉育雛。



3/19 於現場向民眾及攝影者宣導保育觀念及拍攝用閃光燈對動物的影響。



3/19 當地派出所員警至現場關心及協助



3/19 領角鴉的巢位及在洞口的親鳥



3/19 本府林副縣長至現場關心



3/19 本府人員與彰化縣野鳥學會人員於現場宣導。